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ESH EXPRESS DELIVERY HOLDINGS GROUP CO., LTD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5)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業績公告

業績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益	4	1,782,935	185,189
已售存貨成本		(1,735,700)	(182,073)
毛利		47,235	3,116
其他收入	5	22	5
員工成本		(17,072)	(10,624)
經營租約租金		(618)	(7,847)
折舊		(33,328)	(27,914)
其他經營開支		(39,294)	(11,176)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44,653)
業務虧損		(43,055)	(99,093)
融資成本	7	(6,637)	(2,910)
除稅前虧損		(49,692)	(102,003)
所得稅抵免	8	—	2,693
年度虧損	9	(49,692)	(99,310)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548	1,116
出售附屬公司時將外幣換算儲備重新分類至 損益		—	44,878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48,144)	(53,3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49,692)	(99,3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48,144)	(53,316)
每股虧損	11		
基本（每股人民幣分）		(3.02)	(6.03)
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3.02)	(6.0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603,745	644,585
使用權資產		25,913	—
地租預付金		—	22,492
為取得權益投資支付定金		23,000	23,000
遞延稅項資產		3,304	2,693
		655,962	692,770
流動資產			
存貨	12	5,440	3,206
應收賬款	13	23,401	1,324
地租預付金		—	6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95,966	97,888
銀行及現金結餘		364	2,078
		125,171	105,17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15,291	1,70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280	5,331
合同負債		1,229	5,014
租賃負債		1,212	—
借貸	16	94,178	87,200
		128,190	99,249
流動(負債) / 資產淨額		(3,019)	5,92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52,943	698,69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94	—
資產淨額		650,549	698,69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3,869	13,869
儲備		636,680	684,824
權益總額		650,549	698,693

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22 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律的合訂與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冷鏈食品集成分銷業務。

2. 持續營運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約人民幣 49,692,000 元，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 3,019,000 元。這些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這可能會對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負債。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其有效性取決於大股東的財務支持，其水平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主要股東已同意為本集團提供足夠的資金，以應付其到期的債務。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是適當的。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必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價值調整至可收回金額，以備可能出現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並重新分類非金融資產。流動資產和負債分別稱為流動資產和負債。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其業務相關及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以下所述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追溯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該標準的特定過渡性條款允許下，未有重報二零一九年報告期的比較數據。因此，新租賃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和調整將在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期初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這些負債以剩餘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計量，使用承租人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適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租賃債務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 6.87%。

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時，本集團已使用該準則允許的以下實際權宜之計：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約使用單一折現率；
- 依靠先前對租賃是否繁重的評估；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當合同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使用事後判斷確定租賃期限。

本集團還選擇不重新評估合同在初始適用日期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相反，對於在過渡日期之前簽訂的合同，本集團將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和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4 號來確定其安排中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本集團的租賃主要是辦公室的租賃。使用權資產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且在初始應用日不存在需要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的繁重租賃合約。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增加	29,573
預付土地租賃款減少	23,168
租賃負債增加	<u>6,405</u>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經營租賃承諾與租賃負債之調節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6,961
減：	
與剩餘租賃期在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終止 的租賃和低價值資產有關的承諾	(6)
貼現	<u>(550)</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u>6,405</u>
分析如下：	
流動	3,351
非流動	<u>3,054</u>
	<u>6,405</u>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釐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銷售冷凍食品產品	<u>1,782,935</u>	<u>185,189</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向客戶進行冷凍食品的線上銷售。銷售乃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時確認（即向客戶交付產品時並無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之未履行責任且客戶取得產品法定所有權之時）確認。

本集團一般按客戶於收貨時以現金支付款項或於需要時支付按金的方式向客戶作出銷售。所收取之按金會確認為合同負債。

應收款項於產品交付於客戶時確認，乃因代價於該時點變為無條件，僅須待時間過去便可收取付款。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利息收入	<u>22</u>	<u>5</u>

6. 分部資料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呈報為銷售冷凍食品。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客戶為本集團綜合收益總額貢獻超過 10%。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均來自中國。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利息	361	—
借貸之利息開支	6,276	2,910
	6,637	2,910

8.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2,693)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等年度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本集團實體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 25% 之法定所得稅率繳稅。

所得稅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49,692)	(102,003)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虧損之名義稅項	(12,423)	(25,501)
其他稅務司法權區不同稅率之影響	1,589	4,017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0,834	18,791
年度所得稅抵免	—	(2,693)

9. 年度虧損

本集團年度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1,217	1,284
已售存貨成本	1,735,700	182,073
地租預付金攤銷	—	676
折舊	33,328	27,914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下之最低租金	618	7,84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6,438	10,59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34	31
	17,072	10,624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人民幣 49,692,000 元（二零一九年：年度溢利約人民幣 99,310,000 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646,287,188 股（二零一九年：1,646,287,188 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就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兩個年度均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2. 存貨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製成品	<u>5,440</u>	<u>3,206</u>

13. 應收賬款

除現金銷售外，發票之一般付款期為發出日期起計 30 日內。應收賬款在不可能悉數追收時按其原有發票金額減減值撥備確認及列賬。壞賬則於產生時撇銷。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 日或以內	<u>23,401</u>	<u>1,324</u>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項下之簡化法，使用全年預期虧損撥備為所有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已按照共有信貸風險特點及賬齡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括前瞻性資料。

	30 日或以內	總計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
應收金額 (人民幣千元)	23,401	23,401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
應收金額 (人民幣千元)	1,324	1,324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	—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71,723	52,437
按金	3,358	2,441
其他應收款項	20,885	43,010
	<u>95,966</u>	<u>97,888</u>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主要支付予主要供應商作為購買貨品之擔保。

15. 應付賬款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u>15,291</u>	<u>1,704</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或以內	<u>15,291</u>	<u>1,704</u>

16. 借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50,150	53,000
其他借貸	44,028	34,200
	94,178	87,200

應償還的借貸如下：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94,178	87,200
----------	---------------	---------------

於報告期末的實際年利率如下：

	2020	2019
固定利率	6.87% — 12%	6.87% — 12%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來自關聯公司的公司擔保及董事個人擔保作抵押。其他借貸以於附屬公司傑創有限公司的 100% 的股權、股東擔保及董事個人擔保作抵押。

17.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u>法定：</u>		
<u>普通股：</u>		
19,8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157,061	157,061
<u>優先股：</u>		
2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1,586	1,586
總計	158,647	158,647
<u>已發行及繳足：</u>		
<u>普通股：</u>		
1,646,287,188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13,869	13,869

18. 審閱未經審核的年度結果

由於 COVID-19 冠狀病毒的爆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審計程序尚未完成。此處所載未經審核的年度業績未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49 (2) 條所要求的公司核數師達成一致。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的公告，以及與本報告所載年度業績相比重大差異（如有）的公告，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完成審計程序。本報告所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19. 進一步公告

審計程序完成後，公司將發布經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結果以及與未經審計年度相比的重大差異（如有）的進一步公告。結果包含在這裡。此外，如果在完成審核過程中還有其他重大進展，公司將在必要時發布進一步公告。公司預計審計過程將在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公司將與核數師保持持續聯繫，以監控情況。這將不可避免地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和年度報告的發布和發送延遲以及推遲本公司的年度股東大會。適當時將另行發佈公告。

業務回顧

本集團專注於中小商務客戶的食品食材網上銷售和物流配送，於本財政年度取得顯著的銷售額增長，全年銷售額接近 20 億元，實現了山東、成都、鄭州等新開拓銷售區域的業務發展並獲得了穩定的下游客戶。二零二零年一月底起受到新冠肺炎的嚴重影響，導致二至三月份業務停頓。

本集團在疫情期間適當減員增效，提升經營效率和內部管理水平，重新佈局業務規劃，擬在新的財政年度裡，逐步偏重於物流配送效率的提升、注重已有銷售區域的深耕，秉承集團為大眾提供優質安全新鮮食材的宗旨，拓展銷售品類，提升市場份額。

業績及分派

收益

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 1,782,900,000 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 185,200,000 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大幅增加約 862.7%。由於目標市場的快速擴張和品牌的建立，本集團的收入在本年度有所增加。在本財政年度，公司加大了營銷力度，增加了銷售人員數量，並通過互聯網，應用程式和電話銷售等多種銷售方式大大提高了銷售效率。它調整了產品定價並降低了毛利率，從而迅速獲得了更多的市場份額，提高了議價能力，形成了一個良性循環。同時，隨著整個互聯網業務基礎設施的改善，公司基於電子商務平台的貿易模式在此期間實現了爆炸性的增長，某些月份的月復合增長率超過了 40%，這也是由於遍布全國的銷售網絡的完善，對公司的早期市場培育和推廣也逐漸起到了作用。同時，由於中國食品安全意識的大大提高以及對優質綠色食品的需求不斷增加，本集團的收入大幅增長是由於客戶數量和本集團客戶購買量的持續增長和安全的食物來謀生。本集團大幅增加了本集團新開發的以山東為重點的華北地區的收入。因此，在 COVID-19 冠狀病毒爆發之前，本集團八個主要銷售地區的業務迅速增長，銷售網絡得到改善，從而增加了其市場份額。在二零二零年初 COVID-19 爆發後，在國內幾個城市暫時停止運營和旅行限制所定義的市場環境下，銷售額從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大幅下降。

毛利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的毛利由約人民幣 3,100,000 元增加至約人民幣 47,200,000 元。由於本集團的銷量增加，本期間的毛利率由 1.7% 增加至 2.7%。

員工成本

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 17,100,000 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 10,600,000 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約 60.7%，原因是銷量增加及需求更多員工處理銷售訂單，導致整體員工成本增加。

折舊

折舊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27,900,000 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33,300,000 元，由於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增加了大約 19.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 49,700,000 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 99,300,000 元）。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 3.0 分，而前一年度則約為人民幣 6.0 分。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銷售增加及去年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 400,000 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 2,100,000 元）。根據本集團總負債約人民幣 131,300,000 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 99,200,000 元）相對於總權益約人民幣 650,500,000 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 698,700,000 元）計算之本集團債務權益比率為 0.20（二零一九年：0.14）。

僱員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 50 名（二零一九年：59 名）全職僱員，其中大部分就職於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僱員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 17,100,000 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 10,600,000 元）。本集團之政策為僱員薪酬符合市場水平及與行內類似職位之薪酬水平相若，並可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發放年終酌情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培訓計劃及教育津貼。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附屬公司傑創有限公司 100% 的股權作為本集團借貸的抵押品。

資本及其他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緊隨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後，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對守則第 A.2.1 條及第 F.1.2 條之偏離者除外。

根據守則第 A.2.1 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且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劃分應清晰制定並以書面形式陳列。潘俊峰先生（「潘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起擔任本公司主席並履行行政總裁之職責。彼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潘先生掌握管理董事會之必要領導才能，並熟知本集團之業務。現有架構適合本公司，原因為其可促進本公司策略之有效制訂及實施。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安排之效用，並將於其認為適當之時考慮委任一名人士擔任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第 F.1.2 條，委任公司秘書須透過實質召開董事會會議（而非以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而委任現任公司秘書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透過一項書面決議案處理。董事會認為，於執行委任現任公司秘書之書面決議案之前，已就該事宜向全體董事進行獨立諮詢且並無任何異議，故並無必要實質召開董事會會議取代書面決議案以批准該事宜。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海明博士、麥家榮先生及宋泳森先生組成。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俊峰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俊峰先生、湯大從先生、周愛傑先生及譚汝成先生；非執行董事聞俊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海明博士、麥家榮先生及宋泳森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freshexpressdelivery.com> 刊發之版本。